

監察院交通及採購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 關 改 善 與 處 置 情 形	結案情形
110 交 調 26	◆其他績效： 一、公有遊憩區部分，已完成招商評選作業，預計於 115 年下半年完成簽約。 二、「變更大鵬灣風景特定區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案」採分階段辦理，第一階段涉及東港鎮大潭社區排水改善工程、海堤專用區範圍確認及整體開發範圍調整等民眾權益事項，業於 114 年 11 月 25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91 次會議審議通過，經內政部核定後，由屏東縣政府於 115 年 3 月 5 日公告自 115 年 3 月 6 日起實施；第二階段涉及私有遊憩區發展定位、多元開發機制及土地使用管制調整等事項，刻由內政部、交通部及屏東縣政府持續協調研議，相關工作已逐步進行檢討與調整。 三、屏東縣政府於 115 年 3 月 24 日接獲南平社區土地所有權人申請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，刻正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審核中。	交通及採購、內政及族群委員會 115 年 7 月 14 日第 6 屆第 68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